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通山县大畈镇礼湖至九宫山镇罗家改扩建工程(EPC)二次（项目名称）通山县大畈镇礼湖至九宫山镇罗家改扩建工程(EPC) 二次（标段/包名称）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TSZX-202505GL-526001001

1. 招标条件

本项目通山县大畈镇礼湖至九宫山镇罗家改扩建工程(EPC)二次（项目名称）已由通山县发展和改革局（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关于通山县大畈镇礼湖至九宫山镇罗家改扩建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通发改审批【2025】137号（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源为上级补助和自筹，建设资金已落实，项目业主为通山县建畅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招标人为通山县建畅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湖北楚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本项目通山县大畈镇礼湖至九宫山镇罗家改扩建工程(EPC)二次（标段/包名称）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建设地点：通山县；建设规模：线路全长 14.703 公里，公路起点于大畈镇礼湖村越岭至鲁家垅，沿富有水库北岸 X102 布线，止于富有乡与 G106 平交。公路设计速度 60 公里/小时，路基宽度 10 米，路面宽度 8.5 米，双向两车道，按二级公路标准建设。

2.2 招标范围：本工程是在初步设计完成后进行的 EPC 总承包招标。包含初步设计范围内的工程全部施工图设计、采购、施工等。具体分述如下：1.工程设计：包括且不限于本项目施工图设计、设计驻场跟踪服务、配合专家评审以及在工程实施过程中工程规模的调整及各种变更设计，并参与各个环节的验收；2.设备采购：工程建设所需要的一切与该项目相关的材料、设备等；3.建安工程施工：按照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的范围和招标人批准的施工图进行施工，直至竣工验收，整体移交、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作。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1、施工资质：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的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2、设计资质：本次招标

要求投标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设计公路行业（公路）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2 本项目 不属于 政府采购工程及工程相关货物或服务。

☐ 项目整体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项目整体预留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

☐ 项目部分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项目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3 本次招标 接受（接受或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联合体成员不超过 3 家；联合体成员应具有符合前款资质要求的相应设计或施工资质；联合体各方必须签订联合体协议，牵头单位须是施工单位；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参加投标；联合体协议需各成员盖章，其他投标文件内容仅需牵头人盖章；若联合体中标，须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工程总承包合同。

3.4 其它：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标段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其资质条件、财务要求、业绩要求、信誉要求、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资格及其他要求详见本章附件。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应当在咸宁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以下简称“电子交易平台”，网址：<http://58.52.132.225:8082/suite/login>）进行网员注册，并办理手机 CA（标信通）或 CA 数字证书（具体操作参见“电子交易平台”一常见问题—注册指南）。

4.2 完成网员注册后，请于 2025 年 05 月 20 日 00 时 00 分 至 2025 年 05 月 26 日 23 时 59 分 止（北京时间、下同），通过互联网使用手机 CA（标信通）或 CA 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网址：<http://58.52.132.225:8082/suite/login>，下同），在所投标段免费下载招标文件。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下载招标文件。未按规定从“电子交易平台”下载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06 月 11 日 09 时 00 分。

5.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选择所投标段将**已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招标人（“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_咸宁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_（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通山县建畅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湖北楚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湖北省咸宁市通山县通羊镇九宫大道 313 号（交通运输局 8-13）（自主申报）	地 址：	咸宁市咸安区十六潭路茶山巷 20 6 号
邮 编：		邮 编：	
联 系 人：	程丹	联 系 人：	张琛
电 话：	13669088246	电 话：	13997525369
传 真：		传 真：	
电子邮件：		电子邮件：	
网 址：		网 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2025 年 5 月 19 日

招标公告附录（如有）

项目	要求		备注	
资质条件	1、施工资质：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的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2、设计资质：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设计公路行业（公路）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联合体投标的，负责设计部分的联合体成员无需提供安全生产许可证”。	
财务要求	投标人 2023 年或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的公司只须提供自公司成立之日起至今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满足。	
业绩要求	/			
信誉要求	1. 没有被依法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 2. 没有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3. 没有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4. 在最近三年内没有发生重大工程质量问题； 5.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www.gsxt.gov.cn ）没有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6. 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7. 在近三年内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设计负责人、施工负责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8. 不存在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和第 1.4.4 项规定的不得存在的情形。		提供书面承诺或声明，采用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满足。备注：投标人对自身是否存在严重违法、行贿犯罪等失信情况实行承诺制（投标人无需提供网站查询截图，提供承诺或声明函），不再单独提交证明材料，由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评标时在“信用中国”、“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等网站查询。	
	岗位	资格要求	数量	

人员 要求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1) 具有公路工程一级注册建造师资格(不含临时建造师); (2) 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 (3) 具备公路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4) 联合体投标的,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应由联合体牵头单位担任,负责本标段(包)实施过程中的协调管理;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或施工项目负责人)。	1人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满足相应条件的,可以兼任本项目设计或施工负责人,但不得同时担任其他工程项目的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或施工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含施工总承包工程、专业承包工程)。
	设计负责人	拟任的设计负责人具备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1人	
	施工负责人	具有有效的公路工程一级注册建造师资格(不含临时建造师)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工程的项目经理或施工负责人(含施工总承包工程、专业承包工程)。	1人	